

沁水县乡村振兴局文件

沁乡振字〔2023〕10号

沁水县乡村振兴局 关于防范暴雪寒潮天气的应急预案

一、指导思想

为降低冬季暴雪寒潮天气的不利影响，全面做好乡村振兴领域各项防范工作，最大限度减少和避免安全事故的发生，进一步增强风险意识、强化底线思维、健全机制、压实工作责任。结合我单位实际，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二、领导机构

组 长：张兵亮 县乡村振兴局局长

副组长：廉江超 县乡村振兴局副局长

裴丽娜 扶贫开发服务中心主任

成 员：姚文斗 六级职员

张 翅 副科级干部

窦富强 四级主任科员
梁慧云 项目股负责人
张 亮 乡村建设股负责人
张 慧 综合股负责人

领导组办公室设在综合股，承担领导组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张慧兼任。领导组下设四个工作组，由分管领导任组长，各责任股室负责人具体落实。

各工作组成员名单及工作职责如下：

(一) 综合协调组

组 长：廉江超
成 员：张 慧 李 楠

工作职责：负责日常工作、综合协调等工作。

(二) 易地搬迁组

组 长：裴丽娜
成 员：崔肖欢 孙榕潞

工作职责：负责指导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对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产业扶贫项目、扶贫车间等开展安全排查，做好安全修复和生产自救。

(三) 动态监测组

组 长：窦富强
成 员：李 娜 张 亮

工作职责：负责对脱贫人口、监测对象“两不愁三保障”和饮水安全问题，特别是住房损毁、农作物和畜禽损失、家庭财产损失等受灾情况排查。

（四）项目组

组 长：裴丽娜

成 员：梁慧云 陈二溶

工作职责：负责指导贫困村对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产业扶贫项目、光伏电站等开展安全排查，做好安全修复和生产自救。

（五）驻村组

组 长：姚文斗

成 员：李晨霞 王宸浩 王海燕

工作职责：负责驻村工作队所驻地的安全排查及驻村工作队的安全教育；负责所驻村级政策宣传、灾情排查、统计和指导开展灾后修复和生产自救。

三、工作措施

（一）全面摸排，及时开展动态监测帮扶

基层干部、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要切实用好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逐村逐户全面摸排“三保障”和饮水安全、脱贫产业等受灾情况，做到情况明、数字准、底数清。对符合监测对象条件的发现一户、监测一户、帮扶一户，确保不漏一户、不落一人。实时同行业部门及时开展信息比对，一经核实及时纳入帮扶范围，对符合条件的可简化相关程序，特殊情况下可先行救助帮扶，后履行程序。对符合条件的按程序及时纳入农村低保对象或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等范围，落实好灾害救助、临时救助等政策。

（二）加强风险防范，坚决守好驻地安全

为驻村干部办理任职期间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县乡要为驻村干部提供安全住所，与派出单位共同做好冬季取暖保障，工作队要定期开展安全教育，排查安全隐患。驻村干部要科学做好自身安全防护，确保住房安全、取暖安全、交通安全、用电安全等。

（三）严防死守，坚决守牢“三保障”底线

积极配合相关部门抓紧开展受损房屋安全鉴定，把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作为重点，一般损坏的优先除险加固，彻底损毁的优先恢复重建，确保因灾住房受损严重的农户居有所安、温暖过冬。持续做好义务教育控辍保学工作，确保生源地助学贷款及时发放，防止因灾失学辍学。保障村卫生室药品供应，对损毁设施和器具及时维修更换。抓紧修复因灾损毁饮水工程，损毁严重一时难以修复的，积极配合相关部门采取应急送水供水、提供净水设备、铺设临时管网等措施，确保受灾群众有水吃、吃上放心水。

（四）多措并举，支持开展生产自救

加快受损产业恢复重建，针对产业项目受灾情况，制定“一村一策”“一户一策”帮扶办法，及时指导帮助受灾地区受灾农户生产自救，支持改种补种、补栏增养，落实相关补助政策，加快恢复生产。对受损的产业项目加大奖补支持力度，支持带动效果好的特色种养、农产品加工等产业，促进受灾产业恢复发展，把损失降到最低限度。协调督促保险机构及时启动“1+N”防贫综合保险理赔，对受灾严重的简化流程，加快防返贫保险赔付，做到快赔早赔、应赔尽赔。及时组织农产品生产流通企

业与受灾农户对接，启动助销绿色通道，持续推进扶贫产品进市场、进商超、进学校、进社区、进机关，解决好因灾导致的农产品“卖难”问题。

（五）压实责任，扎实开展安置点安全排查整改

树立安全防范意识，把安全隐患排查整改作为防范安全事故发生的重要手段，确定具体负责人，制定安置点应急预案，对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点房屋、基础设施，以及扶贫车间及其他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项目质量安全进行全面排查。排查的问题，要及时做好整改，消除风险隐患；发生安全事故后，要按照安置点应急预案积极做好处理，把风险降到最低。

（六）强化保障，加大资金项目支持力度

对因灾受损的产业扶贫项目、帮扶车间、光伏扶贫电站及其它扶贫项目资产等，统筹安排使用财政衔接补助资金或统筹整合资金优先修复或重建。对脱贫村和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农村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优先安排项目资金修复或重建。将应对灾情新项目及时调整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与金融部门有效对接，重点支持修复因灾损毁的基础设施。加强小额信贷投放，有贷款需求且符合条件的，可简化流程、加快审批进度，做到应贷尽贷。对脱贫户和边缘易致贫户，因灾因疫暂时无法按时还款的，合理运用续贷、展期政策。设立应急救助基金，对突发事故导致家庭出现临时性困难的农户及时紧急救助、重点帮扶，防止返贫致贫。

（七）广泛动员，形成社会救助帮扶合力

深入开展社会帮扶，引导社会各界关心支持受灾严重的脱

贫村、脱贫户和监测对象，组织社会力量通过援建项目、捐款捐物、志愿服务、到村到户帮扶等形式，支援受灾脱贫地区灾后重建。对帮扶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好典型、好做法，加大宣传力度，弘扬正能量。加强舆情监测，及时处置因灾引发的涉贫舆情。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要充分认识做好防范暴风雪等恶劣天气安全事故发生工作极端重要性，主要领导要勇于担当、靠前指挥，统筹协调各类资源、充分调动各方力量，对脱贫户、“三类户”受灾情况，进行全面摸排，做到不漏死角，不留盲区，确保做到底清数明。

（二）加强调度指导。切实加强对灾情统计工作的调度，对排查出灾情，及时研究解决，加快救助帮扶工作进度。

（三）做好统筹结合。把灾情排查工作与问题排查工作结合起来，对排查发现灾情和问题，科学研判，采取针对性措施，全面守牢乡村振兴领域安全底线，坚决不发生安全事故，避免恶劣天气带来的不利影响。

